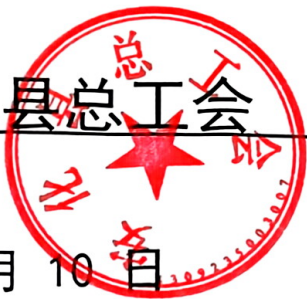


附件 4

2024 年度安化县总工会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： 安化县总工会



2025 年 04 月 10 日

（此页为封面）



2024年度安化县总工会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部门(单位)基本情况

(一)2024 年度重点工作

1. 在全县行政企事业单位开展“当好主人翁·建功新时代·建设新安化”劳动和技能竞赛，增强职工“闯、创、干”意识，表彰 2023 年全县劳动竞赛先进单位 15 个、优秀组织奖单位 15 个、劳动竞赛标兵 20 名。

2. 普及职工医疗互助，全县 286 家单位 21900 名职工参加职工医疗互助，10089 名女职工参加特殊疾病保障，为 1622 人次申请职工医疗互助金 122.14 万元，为 16 名女职工申领特殊疾病保障金 16 万元。

3. 常态化送温暖慰问困难职工和一线职工 328 人次，资助 26 名建档立卡困难职工子女上学，为乡村振兴帮扶点羊角塘镇睦鲤村 5 名大学新生解决助学资金。

4. 联合县融媒体中心开展了“传承劳模精神、赋能安化产业”直播活动，对 25 名产业能人(劳模)先进事迹、品牌产品进行生动的宣传展示。县总工会慰问市县劳模 111 人，国庆期间，县总工会组织对 5 名省部级以上劳模进行慰问。“五一”工人阶级宣传月，联合县电视台推出系列报道《匠心筑梦强国有我》专栏，集中展播 2023 年劳动竞赛标兵事迹 10 期。

5. 举办了职工乒乓球、羽毛球、气排球比赛，公益书法培训和梅山毅行等一系列全县大型职工文体活动。

(二) 部门整体支出规模、使用方向、主要内容和涉及范围。

2024 年度本单位财政拨款支出 261.95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249.95 万元（主要为工资福利支出 220.58 万元，商品服务支出 28.22 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.15 万元），占总支出的 90%；项目支出 12.00 万元，（主要为困难职工救助基金 5 万元，劳模管理工作经费 2 万元，劳动竞赛工作经费 5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10%。

二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

(一) 基本支出情况

基本支出系保障我会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在职职工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和离退休人员医疗保险以及机关运行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维修费、公务接待费等日常公用经费。

2024 年，我单位财政拨款支出 261.95 万元，较 2023 年财政拨款支出总额减少 52.17 万元。其中：

1. 基本支出 249.95 万元，较上年减少 48.23 万元。其中行政运行支出 197.12 万元，占总支出 75%，较 2023 年行政运行支出减少 42.95 万元（厉行节约，年初预算标准下调，2023 年支付一次性抚恤金，2024 年无）。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.08 万元，占总支出 9%，较 2023 年减少 12.95 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 10.19 万元，占总支出 4%，较 2023 年增加 9.05 万元（2023 年卫生健

康支出并入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中核算，2024 年分科目核算）。住房保障支出 17.56 万元，占总支出 7%，较 2023 年减少 1.37 万元（2024 年初退休 1 人）。

2024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.9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3.9 万元，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和支出决算数均为 0 元；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；公务招待费预算为 3.9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3.9 万元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.08 万元。

2024 年无会议费、培训费支出。

2. 固定资产管理情况

安化县总工会无国有资产，所有固定资产均为工会资产，按照全国总工会《工会固定资产管理办法》进行购置和管理。为进一步加强固定资产管理，提高固定资产的使用效率，有效防止重复购置、闲置、流失，根据全国总工会有关规定，结合我会实际，明确固定资产管理专管员与固定资产系统管理员。根据人员需求，合理配置固定资产资源，通过湖南省总工会资产管理信息系统，全面及时地记录资产变化，正确更新固定资产信息，定期进行清查盘点，如实准确进行财务记录，真实反映资产实际情况，科学合理管理我会固定资产。

（三）项目支出情况

1. 项目资金（包括财政资金、自筹资金等）安排落实、总投入等情况分析。

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县财政下拨的专项支出，2024 年不存在项目招投标、调整、竣工验收等情况。2024 年实际项目支出 12 万元，占总支出 10%，较 2023 年减少 3.9 万元（2023 年支付乡村振兴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经费，2024 年纳入人员经费核算）。

2.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，主要包括管理制度、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。

（1）党建引领，提高协作。单位党组发挥领导核心作用，把方向、管大局、保落实作用在项目建设中得到彰显。成立项目实施工作领导小组，党组成员责任上肩，相关部室和二级机构在分工范围内履行职责，负责项目资金的落实、监督和管理。根据相关规定，项目目标设定依据充分、明确、合理，实施过程均按照相关制度执行。

（2）为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，严肃财经纪律，规范财务收支，厉行节约，量入为出，保障重点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防范廉政风险，根据国家有关财政财务管理的法律和法规，我会从预算收支管理、资产管理、政府采购管理、合同管理等方面，健全和完善单位财务管理制度，坚定实施各项内部控制制度。严格执行专账管理，专款专用，原始凭证符合要求，支付手续齐全，资金及时结算，充分发挥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，确保资金使用规范，会计核算结果真实、准确。

（3）创新机制，总结提高。每季度召开工作点评会，及时

将工作进展情况、存在问题和下一步工作措施汇报，积极沟通，整改意见，将年度工作任务谋划部署，推进落实。

三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

无。

四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

无。

五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

无。

六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

主要根据本通知“三、自评内容”开展评价的结果撰写。

2024 年，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安排，紧紧围绕县委、县政府决策部署和上级工会的工作安排，各部室积极履职，强化管理，很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。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，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，梳理内部管理流程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。全年我会共支出资金 261.95 万元，其中财政资金 261.95 万元。全年基本支出 249.95 万元，项目支出 12 万元。

1. 全年以庆祝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、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为主线，举办了职工乒乓球、羽毛球、气排球比赛，公益书法培训和梅山毅行等一系列全县大型职工文体活动，以职工喜闻乐见的方式学习贯彻党的创新理论。

2. 继续聚焦建功立业，担当作为的不竭动力更加强劲。劳模工匠精神示范传承。联合县电视台推出系列报道《匠心筑梦强国有我》专栏，集中展播 2023 年劳动竞赛标兵事迹 10 期。对 25 名产业能人(劳模)先进事迹、品牌产品进行生动的宣传展示。对市县劳模和省部级以上劳模进行慰问，励他们为强国建设、民族复兴伟业再建新功。

3. 在全县行政企事业单位开展“当好主人翁·建功新时代·建设新安化”劳动和技能竞赛，增强职工“闯、创、干”意识，表彰 2023 年全县劳动竞赛先进单位 15 个、优秀组织奖单位 15 个、劳动竞赛标兵 20 名。大力开展职工“五小”创新成果征集活动，全面启动全县第十轮女职工“芙蓉杯”竞赛活动。

4. 维护职工合法权益，使职工的正当权益得到保障，加大了困难职工帮扶力度，帮助困难职工 500 多人次。

六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1. 2024 年我单位预算支出执行按时按质按量完成，与绩效目标无偏离。

2. 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。

3. 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明确、细化和量化。项目单位虽然设立了项目资金绩效目标，但目标不够明确、细化和量化。

4. 工会经费未能全额纳入财政划拨。

5. 部分项目的预算指标偏低。项目支出中的特困职工救助基金、劳模经费、劳动竞赛经费预算不足。工会业务工作受人员、场地、资金限制推进困难，工作成效不高。

八、下一步改进措施

1. 请求县财政将我县行政事业单位工会经费全额列入财政预算，并由财政进行统一划拨；

2. 增加特困职工救助基金、劳模经费、劳动竞赛经费的预算指标数及新增部分工会新业务预算。

3. 强化预算管理，定期开展预算执行分析。

4. 进一步规范绩效目标编制。在编制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时要求指向明确、细化量化、合理可行、相应匹配。

九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本单位每年年度按财政要求及时整理、分析、反馈自评结果，并将其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和编制以后年度部门预算的重要依据，按规定及时将自评报告进行信息公开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

十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无。